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延期购回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中任思龙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及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质押股数 (股)	质押开 始日期	质押原 到期日	质押延 期到期 日	质权人	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用途
任思龙	是	7,300,000	2017年 12月 18日	2018年 12月 18日	2019年 12月 18日	华泰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8.95%	个人 财务 需求
任思龙	是	6,975,000	2017年 12月 18日	2018年 12月 18日	2019年 12月 18日	华泰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8.55%	个人 财务 需求
合计	-	14,275,000	-	-		-	17.50%	-

备注： 1. 2018年4月25日公司完成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即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任思龙先生原质押部分股份由5,050,000股调整为7,575,000股，本次部分解除质押后，原质押部分股份由7,575,000股调整为7,300,000股。

2. 2018年4月25日公司完成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即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任思龙先生原质押部分股份由4,650,000股调整为6,975,000股。

二、股东股份部分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7年12月18日任思龙先生将其本人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050,000股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详见公告2017-136《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公告》)。2018年4月25日公司完成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即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任思龙先生该部分股份由5,050,000股调整为7,575,000股,现上述股份已部分解除质押,并于2018年12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275,000股的部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三、截止公告日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思龙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81,587,9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9%,本次解除质押股份275,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0.34%,占公司总股本的0.04%,累计质押股份53,025,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64.99%,占公司总股本的6.75%。

四、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协议书;
- 2、股份部分解除质押协议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9日